

## 今日视点

# “尸位素餐”的法官该下课了

□陈在田

**【新闻背景】**日前,在一次电视电话工作会议上,河南省高院院长张立勇历数法院系统存在案件超审限、滥用发回重审权,不按法律程序审理、量刑畸轻,执行不作为、乱作为,诉讼文书不规范“四大问题”,并举例指出,有的纠纷案反复重审了19次,个别案件几次改判结果大相径庭,一些判决还未生效基层法院即已立案执行,有的判决书上居然连公章都没有……张立

勇随后怒斥这些现象是“给党抹黑”、“尸位素餐”,甚至“算什么东西”。(11月23日《河南商报》)

任何一个法治社会里,基层司法体系一旦陷入不作为、乱作为的反常或瘫痪状态,受威胁、受损害的不仅仅是政府的公信力,更是社会的安定感和老百姓的安全感。人们感到的,将是无冤无处申、有理无处讲的憋屈,是正义得不到声张、邪恶得不到惩办的彷徨,是守法者无安全感、乱法者有恃无恐的迷惘。从这一点上看,张立勇的拍

案大骂,确实很解气。

基层法院系统的这“四大问题”涉及社会根本,更攸关民众基本利益,实在非同小可,但光是解气远远不够。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如此触目惊心、名目繁多的问题,绝非旬日可致,也不是难以察觉的隐秘问题,何以会日积月累,达到如此严重的地步?许多问题性质严重,影响恶劣,但情节却相当简单,说到底,就是作为执法机关的个别法院,作为执法者的个别法院工作人员,自身并没有按照法律规定

来规范自己的职责和行为,以至于法院不像法院,法官不像法官。

事到如今,从张立勇的言行可以看出,河南省高院对现状的确着急上火,也希望尽快扭转局面,让司法体系重入正轨。但要实现这一目标,光着急上火不行,光大骂解气也不够,社会和民众所期待的是拿出办法,收到成效,所希望的是明年不用再听到骂声,不管这骂声来自领导还是老百姓。如果明年还是骂声依旧,那么,被痛骂的法院院长们是不是该下课了?

## 漫画漫说

# 仅一人可报名的“荒诞招聘”为何放行?

□李克杰/文 寇博/图

**【新闻背景】**招聘1人,条件为“普通高校全日制应届本科毕业生,获得国外学士学位,国际会计专业,大学英语四级,屏南户籍,女,年龄25周岁以下”。这是福建省宁德市屏南县财政局下属的收费票据管理所近日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的招聘启事。按照这样的条件,只有1人报考,最终根据“本科生直通车”政策,该考生无须考试而被直接录取。(11月23日《南方都市报》)

如此条件怪异的招聘,被网友们认为“暗箱操作过于明显”。显然,网友们的话语中包含了对公开招聘不公正的失望和无奈:通过“量身定做”的条件把“陪太子读书”的人也剔除得一干二净,伤害了社会公平正义。

让我们不解的是,“荒诞招聘”为何一路绿灯?宁德市屏南县人事局工作人员给出的解释是,在县里各部门的招聘中,要求国外学士学位的并不多见,但招聘条件是用人单位决定和提供的,人事局只负责公布。原来,这个所谓的“公开招聘”不过是通过县人事局公布一下而已,至于规定什么样的招聘条件、招聘条件是否公平合理、是否有量身定做暗箱操作嫌疑,人事局作为主管部门是不过问的,更不进行“实质性审查”。说穿了,这里的“公开招聘”只是披着“公开招聘”的外衣,在



这个华丽外衣下,是否存在暗箱操作,是没人过问和干预的。

其实,认真分析一下这则招聘启事,我们不难发现,它不仅涉嫌量身定做、内定人选,而且其规定的怪异条件还涉嫌学历歧视。其一,一个县级的收费票据管理所特别提出“国际会计专业”无必要,涉嫌专业限制过窄;其二,无论招聘哪

个岗位的人员,都不能规定非“国外学士学位”不取。事实证明,由于条件的怪异有效排除了其他人的竞争,最终只有一人符合条件并报名,使招聘失去应有的公正公平性。

让人意外的是,“荒诞招聘”竟然能够得到人事主管部门的认可,报考人员甚至不经考试一路绿灯走上工作岗位。看来,公开招聘在

一些地方已经严重走样,完全抛弃了“公平、公正、竞争、选优”的基本宗旨和核心精神,成为一个量身定做、任人唯亲的“橡皮图章”。笔者认为,招考招聘亟待制度化和法律化,通过法律制度严格规范招考招聘的一系列环节和程序,避免主管部门不作为和乱作为,防止公开招考招聘被权势者利用。

## 热点纵论

# “新拆迁条例近期出台”,别又是传说

□李记

**【新闻背景】**23日上午,记者获悉“新拆迁条例有望近期出台”,行政强拆将被取消。北京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沈岿教授23日上午向记者证实,行政强拆将取消的确是最近的讨论信息。据悉,新版草案经反复酝酿多次修改已较成熟,其抢眼亮点不仅有“补偿市场化人性化”、“房屋征收实施机构不得以营利为目的”等体现,更被曝出“行政强拆被取消”。(11月23日《法制晚报》)

此前,谈及新拆迁条例的出台,相关职能部门一致的声音是:阻力太大、情况复杂。短

短几日过后,“复杂”的情况难道就变得简单了?但愿这一次,媒体的报道不会让大家失望。

但应该认识到的事实是,即便如报道所说,新拆迁条例草案明确了“拆迁补偿一律公开”、“实施征收只有政府一个主体”、“拿掉行政强拆”等基本原则,从草案的成形到征求意见,再到具体条例的出台,还需历经必要的程序,这些程序运行过程中,是否会导致细则再变,尚属未知。即使新拆迁条例能够眷顾到公众的利益顺利出台,那么出台之后,如何确保施行的问题还需重点考虑。所以说,如何避免新拆迁条例出台的空壳化,也就显得至关重要了。

乍一看,报道中提及的新拆迁条例的几点变化,颇值得公众期待。但细分之下不难发现,这些细则具体到现实操作,其间还有亟须架构和链接的“桥梁”作为连通。比如,即便在新拆迁条例出台后,“拆迁许可证”将永远退出历史舞台,但应该认识到的事实是,地方政府依托地方财政的模式未变,地方政府为政绩而大肆拆迁的动机仍在。改变政绩考核模式,迫在眉睫。同时,即便在强制拆迁问题上,可以由法院来制约和监督政府,但历来经验告诉我们,有多少地方法院愿意为了“公共利益”,站在地方政府的对面唱对台戏呢?如何确保司法公正,不能不加以纠偏。

所以说,要想避免新拆迁条例出台的空壳化,最大限度地摈弃利益集团和相关利益方的掣肘与阻挠,确保具体条文的制定眷顾到公众的基本权益,是问题的一方面;如何完成与其他法律法规的对接,确定违反条例、触犯法律的相关部门及其责任人的惩戒细则,并做到严格执行,又是另一方面。因此,新拆迁条例还需尽可能地借此约束地方职能部门及其工作人员的具体行为,使他们认识到权力运行须谨慎、民众基本权益不容侵犯的重要性。任何形式的越界和滥权,必然招致惩罚,不管其以任何名义、任何借口。

## 观点圆桌

## 赴美挂职能否取到“真经”?

**【新闻焦点】**据《北京晨报》报道,日前北京市东城区首次公布20年人才发展战略规划,提出要分期分批选送优秀人才到发达国家政府部门挂职。据介绍,此前东城干部国外挂职的主要目的地是韩国,今后打算增加去美国挂职锻炼的机会。东城区每年为人才“投资”将不少于5000万元。

——论者王石川

官员赴美挂职,不妨一试。发达国家的先进管理经验,确实可资我们借鉴,尤其在城市的发展和市政问题上。再去看一看人家的政府部门运行流程,体验一下人家的执政思维以及可能遭遇的社会监督。

——论者孟桢尧

## 为何不到基层挂职

挂职投资花钱不少,国外的情况跟中国不太一样,我看干部挂职,就应该到基层一线去,到人民群众中去。再说学习国外的先进经验,完全可以通过互联网、电视电话会议等,不一定非要去挂职。

——论者熊伟强

## 需要考量制度障碍

要考虑到两国制度之间的障碍。官员挂职也应在国内外,诸如中央与地方的交流,东部与西部的交流,行政部门与国有企业的交流,这样有利于国内挂职的经验可以没有制度障碍地转化应用。

——论者熊伟强

## 公众声音

欠钱不给,自毁形象,上了舆论监督的曝光台,非但不思悔改,反倒板起面孔批评省委报舆论导向不对,甚至发号施令“删去文章”,濮阳市委办公室上演了这出“发函删文”的闹剧,折射出其官僚气之根深蒂固,到了令人匪夷所思的地步。

——濮阳市委因被曝光欠钱不还而发公函要求媒体删除文章。《人民日报》刊发短评称,“发函删文”有损党政机关形象。

求职难,竞争压力大,学生们要掌握的技能越来越多,甚至越来越花哨,这是一个尴尬的现实。如果求职不仅压力大,而且求职环境都不利于透明的双向甄选,那么雇佣双方都只能流于浮泛的了解,而在这个过程中,求职时漂亮的撒谎、反应的灵敏、面部表情的生动等,反而变得比真才实学更重要。

——华中师范大学汉口分校的毕业生自发组织“微表情”特训,以应付求职面试。《长江商报》的评论称,“武装到‘微表情’的求职令人同情。”

如果刑拘童贻鸿是正义的,那就意味着他的反抗是非正义的,强拆才是正义的。有了这样的逻辑,谁还会认为童贻鸿赴京自首是“奇闻轶事”?他对于当地警方强烈的不信任,来源于耳濡目染的社会见闻,继而又以自己的遭际成为别人“社会见闻”的一部分,从而培养出一个又一个的“童贻鸿”。

——进京自首的武汉村民童贻鸿被当地警方以涉嫌寻衅滋事处以刑事拘留。《珠江晚报》的评论呼吁,别让“寻衅滋事”成为整治公民的借口。